

# (BI190)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095年

報表狀態：  
日商瑞穗實業銀行

主管放行

列印日期：  
列印人員：

##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(在台分行)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日商瑞穗實業銀行在台分行聲明本銀行於95年1月1日至95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「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」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(董(理)事會及監察人，若兼營證券業務者，應增列：兼營證券業務部分，並依據「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，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)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附表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(若兼營證券業務者或屬股票公開發行公司，應增列：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，並對外公開。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、隱匿等不法情事，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、第三十二條、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)。謹致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董(理)事長：(簽章) 總經理：二瓶晴鄉(簽章) 總稽核：林鵬飛(簽章)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：曾瑞婷(簽章) 中華民國95年7月31日

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(基準日：95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承辦人：

張淑芬

主管：